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作为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基于独立、客观、公正的立场，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现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1、《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信永中和具有多年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与公司、公司董监高、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关联关系，能够保持独立性，既往信永中和的诚信情况良好。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必要的、价格公允的、符合相关规定的交易，所有关联交易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预计 2022 年的关联交易事项具有连续性，符合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
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事前认可意见》签字页)

孙茂竹：  _____

2022年4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
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事前认可意见》签字页）

王俊民：  _____

2022年4月27日